

南投縣 115 學年度幸福鎮原來國民中學分散式資源班

教師課表

擔任職務：專任教師

教師姓名：李大仁

授課總節數：16 節

節數	上課時間	星期一 Mon	星期二 Tue	星期三 Wed	星期四 Thu	星期五 Fri
早修	07:30-08:15		學習策略 特 B 組			學習策略 特 B 組
一	08:20-09:05					
二	09:15-10:00					
課間						
三	10:10-10:55		國 8B	國 8B	國 7A	
四	11:05-11:50	國 7A				
中午	12:20-13:05	學習策略 特 C 組		學習策略 特 C 組		
五	13:10-13:55	國 8B		國 7A	國 8B	
六	14:05-14:50		國 7A			國 7A
七	15:05-15:50					國 8B
八	16:00-16:45		生活管理 特 A 組		生活管理 特 A 組	

* 本表填寫各教育階段特殊教育班型之教師課表，每位教師填寫一張課表。

* 「擔任職務」欄位：請填寫兼任行政職稱、導師或專（兼）任教師。

* 國小 40 分鐘為一節課，國中 45 分鐘；實際授課時間請自行填寫。

* 課表請填寫分組教學之「組別代號（學習領域/科目）」，且應與其他表件一致（例如：C3 領域教學計畫表、C7 學生分組教學一覽表及 C8 班級課表等）。

* 巡迴輔導班/在家教育班教師應將課表分別送交編制隸屬學校（支援巡迴輔導及駐點者亦同）並報府備查。

* 巡迴輔導班/在家教育班教師請於組別前註記服務學校名稱及組別名稱，並將備課時間列出，例如：幸福國小（特需 A 組/學習策略）。

* 課表於開學後 2 週內完成排定，並完成教務處或相關處室核章後留校存參，後續本府將於開學後另案檢視課表訂定情形。